《The road to AGI》

YKY 甄景贤

July 9, 2020

Table of contents

- 1 BERT 的革命性意义:「闭环路训练」
- 2 BERT 的内部结构

3

5

8

1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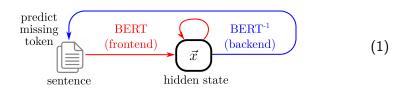
11

- 从 BERT 过渡到 AGI 「集」结构 带来麻烦
- Attention 是什么?
 - Attention 给逻辑 AI 的启发
 - Attention... is not what we want
 - 「神经」知识表示 神经 特征簇 (feature clusters)
 - 神经 特征族 (Teature Clusters) 高阶 特徴
 - 关於 "model-based reasoning" 的质疑
- 12 神经 ↔ 逻辑 correspondence
 - ≥ 44 Correspondence
- 13 再谈一次 逻辑结构
- 15 Type theory and the Curry-Howard isomorphism
- 16 Topos theory and fibrations



BERT 的革命性意义:「闭环路训练」

BERT 利用平常的文本 induce 出知识,而这 representation 具有 通用性 (universality):



换句话说:隐状态的 representation 压缩了句子的意思,而它可以应用在 别的场景下

- This implies that human-level AI can be induced from existing corpora, 而不需重复 像人类婴儿成长的学习阶段
- Such corpora can include items such as images, movies with dialogues / subtitles
- 这种训练方法是较早的另一篇论文提出,它并不属於 BERT 的内部结构

BERT 的内部结构

其实,BERT 也是混合了很多技巧 发展而成的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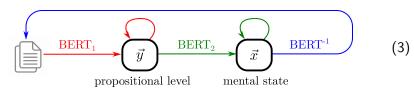
- BERT 基本上是一个 seq-to-seq 的运算过程
- Seq-to-seq 问题最初是用 RNN 解决的
- 但 RNN 速度较慢,有人提出用 CNN 取代
- CNN 加上 attention mechanism 变成 Transformer

从 BERT 过渡到 AGI

- 词语 组成 句子,类比於 逻辑中,概念 组成 逻辑命题
- 抽象地说,逻辑语言 可以看成是一种有 2 个运算的 代数结构,可以看成是 加法 △ 和 乘法·,其中 乘法 是不可交换的,但加法 可交换
- 例如 两个命题:

我·爱·妳
$$\wedge$$
 妳·爱·我 (2)

这种逻辑结构 可以用 两层 的 BERT 模型 处理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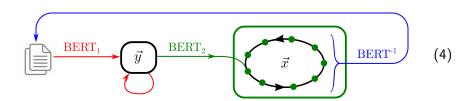


(第一层似乎可以纳入到第二层,简化整个模型)

我发现 最难处理的问题,是在第2层的状态 xi. 它是一个逻辑命题的集合,集合中元素有可交换性,亦即 permutation invariance. 这看似简单的特性,其实带来很大的麻烦

「集」结构 带来麻烦

- Word2Vec 也是革命性的;由 Word2Vec 演变成 Sentence2Vec 则比较容易,基本上只是向量的延长 (concatenation);逻辑命题 类似於 sentence
- ullet 假设 全体逻辑命题的空间是 $\mathbb P$,则 命题集合 的空间是 $2^{\mathbb P}$,非常庞大
- 如果限制 状态 $\vec{x}=$ working memory 只有 10 个命题, \vec{x} 的空间是 \mathbb{P}^{10}/\sim 其中 \sim 是对称群 \mathfrak{S}_{10} 的等价关系。换句话说 $2^{\mathbb{P}}\cong\coprod_{n=0}^{\infty}\mathbb{P}^{n}/\mathfrak{S}_{n}$
- ullet $\mathbb{P}^n/\mathfrak{S}_n$ 虽然是 \mathbb{P}^n 的商空间,但 \mathfrak{S}_n -不变性 很难用神经网络实现
- 现时 比较可行的办法,是将 状态 \vec{x} 实现成 一个时间上的「轮盘」,每个 表示一个命题:



● 有趣的是,如果用「轮盘」方法, BERT 的 注意力机制 有特殊意义....

Attention 是什么?

• 注意力 最初起源於 Seg2seg, 后来 BERT 引入 self-attention • 在 Seq2seq 中, 编码器 (encoder) 由下式给出, 它将输入的词语 x_i 转化成

一连串的 隐状态 h_i :

 $h_t = \mathsf{RNN}_{encode}(x_t, h_{t-1})$ • 这些 h_i 可以综合成单一个 隐状态 $c = q(h_1, ..., h_n)$.

• 这个 c 被「寄予厚望」,它浓缩了整个句子的意义 • 解码器 的结构类似,它的隐状态是 s_t ,输出 y_t :

 $s_t = \mathsf{RNN}_{decode}(y_t, s_{t-1}, c_t)$

换句话说, α_{ij} 选择 最接近 h_i 的 s_i

• 注意最后的 c_t 依赖时间,它是隐状态 h_i 的 加权平均:

 $\alpha_{ii} = \operatorname{softmax}\{\langle s_i, h_i \rangle\}$

 $c_i = \sum_j \alpha_{ij} h_j$

• 其中 α_{ij} 量度 输入/输出 的隐状态之间的 相似度,取其最大值:

(7)

(5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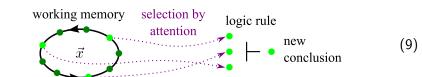
(6)

(8)

Attention 给逻辑 AI 的启发

我这样理解 attention:

- 例如,翻译时,输入/输出句子中「动词」的位置可以是不同的
- ullet 当 解码器需要一个「动词」时,它的隐状态 s_t 含有「动词」的意思
- Attention 机制 找出最接近「动词」的 编码器的隐状态(可以 ≥ 1 个) $\sum h_j$,交给 解码器,这是一种 information retrieval
- 例如,将 M 件东西 映射 到 N 件东西,可以有 N^M 个 mappings,这是非常庞大的空间。但如果这些物件有 类别,而同类只映射到同类,则可以用 attention 简化 mappings
- 所以 attention 是一种 inductive bias,它大大地缩小 mapping 空间
- ullet 在逻辑的场景下,需要的 mapping 是 f: 命题集合 o 命题



Attention... is not what we want

• 逻辑 attention 和 传统 attention 要求略有不同, 这是关键的一步

● 不是「同类映射到同类」,而是要在庞大的 logic rules 空间中找到适用

- (applicable) 的 rules

 隐状态 s_t 代表 "search state",注意力 的目的是 选择 s_t 所需要的那些命
- 题,交给解码器
- 注意:逻辑 attention 从 M 个命题中 选择 N 个命题,M>N. 这是 inductive bias. 而 Symmetric NN 的做法,只是要求 M 个命题 的 置换不 变性,所以它浪费了资源在很多 "don't care" 的命题上
- 换句话说, selection 所带来的 bias 如果足够强,似乎不需要 symmetric.
 很巧合地,再次应验了 "attention is all you need" 这句话

「神经」知识表示

为什么要研究 神经知识表示?

- 从经典 logic-based AI 的传统,一直在使用「符号」的知识表示法
- 符号逻辑 很容易转换成 抽象代数 / 范畴论 形式(它们是同一个大家庭的
- 然而 或许存在 截然不同 的知识表示法? 但我们很难想像它 长什么样子 ● 人脑的「神经」知识表示,可以作为参考,然后再研究它和逻辑表示之间
 - 的 correspondence

神经知识表示 的特点:

「近亲」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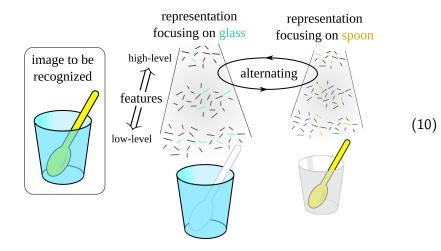
distributive (分布性)

model-based (vs rule-based)

- in situ(固定性)— 例如辨认「猫」的时候,大脑中 相应的神经元被 激 活,但这些 神经元 不能移动,所以「猫」的表示 也不可移动
- 问题是:如果要辨认「白猫追黑猫」、「猫」的表示是固定的,则这两个「猫」 表示 如何共存於神经网络中?
- 答案很可能是: 两个「猫」交替地 出现在 时间上

神经 特征簇 (feature clusters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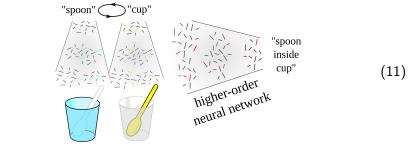
例如,以「匙羹在杯中」作例子:



每个 复杂物体 由一个 feature cluster 辨认。多个「特征簇」在时间上交替出现,可以看成是一种 composition,例如 $A \cdot B$ 或 $A \circ B$.

高阶 特徵

• 一串 特征簇 的时间序列,例如 $A \cdot B$,可以被 更高阶 的神经网络 用作输入。高阶辨认 的结果是一些关系 (relations),例如「匙羹在杯内」



- 这似乎是一个 特征空间 \times 时间 的映射 $f: X \times T \to Y$
- 关於这部分其实我仍未肯定,或许有其他方法

关於 "model-based reasoning" 的质疑

- 很多人认为大脑的思考方式是 先在脑中构造 models, 然后再从 models 中 「读出」一些结论
- 例如给定一个描述:「已婚妇人出轨,用刀刺死丈夫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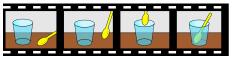


(12)

- 如果假设「妻子有长头发」、「丈夫死时穿著西装」, 这些都是 臆想 出来的 细节, 是不正确的
- 那么这 model 可以有哪些细节? 答案是:任何细节都不可以有,除非是逻辑上蕴含的
- 例如我们可以假设妻子 probably 有一双手臂,但也有例外的情况是独臂的,这是一种 逻辑推导
- 所以,其实所谓 "model-based reasoning" 并没有那么神奇,也并不一定正确,它的细节必需被 逻辑 约束
- 而 model 本身也可以用一些 抽象的逻辑命题 构成,这也是合理的;反而, 一个有很多感官细节的 model 并不合理

神经 ↔ 逻辑 correspondence

- 我们的目标是了解 神经表示 和 逻辑表示 之间的关系,这关系或许可以用 范畴论描述?
- 定义 复杂情境 (complex scenario) 是 感知材料 (sensory data) 的一个片段,如:



(13)

又或者一个故事,例如「John 爱 Mary 但 Mary 不爱他」

- 一个复杂情境 可以用若干个 特征簇 描述
- Equivalently, 复杂情境可以用逻辑表示,就是一大堆逻辑命题的 conjunction,这些命题钜细无遗地描述该情境

再谈一次 逻辑结构

以前曾经说过,机器视觉的成功,有赖於将视觉的几何结构 impose 在深度神经网络上

这 深度神经网络 原本是 "free" 的,但加了限制之后,权重空间 变小了

- (例如维数降低),所以学习加速了
- 所谓 symmetry 的意义,简单例子:「如果知道左边等於右边,那就只需计算一次」
- 换句话说,数学家喜欢对称性,是因为它经常可以简化计算
- 同理, 我们想将 逻辑结构 的对称性 impose 到神经网络
- 实际上,可能只需要逻辑上的交换律,就可以达到强人工智能,正如机器视觉的成功,在於引入了CNN的convolution结构,后者只是视觉不变性的其中一个最显著的invariant
- 现代逻辑理论 非常漂亮,我花了十多年时间才弄懂,我希望将这套 逻辑-学习 理论简单讲解一下,也算功德完满了

- 在经典时代,逻辑的 代数形式 可以用 Boolean algebra 表述,然而这方法 只适用於 命题逻辑
- Boolean algebra 是中学生熟悉的, 类似 Venn diagram 的结构 这种结构和 拓樸学 的 open sets 结构一样, 所以 命题逻辑 也可以看成是
- 一种 topology
- 然而 predicate logic 的结构更复杂,直到最近才有比较完善的表述
- 现代逻辑结构和 type theory 有深刻的关系,此即 Curry-Howard
 - isomorphism
- 现代逻辑也涉及 topos theory, 那是一种由 algebraic geometry 引入的结构

Type theory and the Curry-Howard isomorphism

- 大家都知道 Lisp 语言没有 type, 它是一种 untyped λ -calculus
- 在 Lisp 之上引入 type system, 衍生成 ML, Caml, OCaml, Haskell 等 一系列语言
 每一个 program 属於某个 type, 例如 length() 函数, 输入一个字串, 输出
- 它的长度; length : String \rightarrow Integer • 有些逻辑学家 察觉到 类型论 的 $\tau_1 \rightarrow \tau_2$ 和逻辑中 $P \rightarrow Q$ 是一模一样的
- 这个关系的发现者至少包括:
 Brouwer-Heyting-Kolmogorov-Curry-de Bruijn-Howard
- 这关系的深刻之处,在於把 符号逻辑上的 proofs 和 程式语言 的 programs 划上等号,前者是 符号/静态的,后者是 程序/动态的
- 每个 proof 就是一个 program, 它输入一些 arguments, 输出 关於那些 arguments 的证明
- 例如:「所有人都会死」是一个 program, 它输入「苏格拉底」, 输出「苏格拉底会死」
- 这个对应也許可以应用到深度学习:神经网络 也是一種 函數 / mapping, 它将 逻辑前提 map 到结论

Topos theory and fibrations

- Predicate logic (谓词逻辑) 和 命题逻辑 之间的差异在於 fibration 结构
- Fibration 通常用 $\stackrel{\mathbb{E}}{\downarrow_{\pi}}$ 表示, $\mathbb{B}=$ base space, $\mathbb{E}=$ entire space, $\pi=$ projection
- Base space 是 type 的空间,entire space 是 predicate 的空间
 Date on the control of the control
- 由於 Curry-Howard 对应, type = propositions, 在 base 空间上只有 命题逻辑
- 例如 B 空间的一个 type 是 Human, E 空间的一个谓词是 Mortal
- 於是有以下这个 type inference rule:

$$i: \operatorname{Human} \vdash \operatorname{Mortal}(i): \operatorname{Prop}$$
 (14)

意思是说,如果 i 属於 Human 类型,则 Mortal(i) 属於 Prop 类型

